

彰化縣 113 年度 SUPER 教師獎活動計畫

壹、目的：為發掘優良教師、推廣良師典範，藉此影響社會對教師角色之重視與肯定，帶動人才培育之良性循環，給予老師實至名歸的鼓勵，藉此影響並鼓勵專注認真、抱持理想的好老師投入教育界深耕。

貳、依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 113 年度 SUPER 教師獎計畫

參、指導單位：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教育部、彰化縣政府

肆、主辦單位：彰化縣教師會、彰化縣教師職業工會

伍、承辦單位：彰化縣各級學校教師會、彰化縣教師職業工會各分（支）會

陸、參加對象：

一、須符合下列資格及條件：

(一)本會或全教總公私立幼兒園、國民小學、國民中學、高級中等學校會員。

(二)任教滿 3 年，公私立幼兒園、國民小學、國民中學、高級中等學校教師(含專任教師、代理教師、幼兒園教保員)，教學有創意，受學生喜愛，對學生有深刻影響者，皆可由自己、學生、家長、同仁、校長、教師會或教師工會推薦報名。

二、限制：

(一)曾獲第一至四屆縣市、全國 POWER 教師獎；曾獲歷屆縣市推薦參選全國 SUPER 教師獎者、曾獲全國 SUPER 教師獎得主，不得再報名。

(二)擔任本會或全教總理監事、會務人員(依本會或全教總章程規定，經其理事會通過之幹部)，或全教總會員工會之理監事、會務人員(依各會章程規定，經理事會通過之幹部)者，於任期內不得報名。

柒、報名及寄件方式：請詳見「報名繳交資料填寫說明表」。

捌、收件截止日：即日起至 113 年 3 月 1 日（五）止(以郵戳為憑，逾時恕不受理)。

玖、遴選作業：

一、遴選組別：高中職組、國中組、國小組、幼兒園組等共四組。

二、本縣遴選：

(一)遴選時程：113 年 3 月 14 日(四)至 113 年 4 月 3 日(三)止。實際到校訪視時間，另以文通知學校與個人)。

(二)遴選方式：由本會邀請縣府代表、縣教師會代表、專家學者與社會賢達…等，成立遴選委員會，依據訪視指標，實地訪視調查與面談，進行各組遴選。

(三)薦送本會各組首獎至全國參賽時程：本會遴選之各組首獎於 113 年 4 月 18 日(四)前將名單送全國教師會，進行全國 SUPER 教師獎遴選作業。

三、全國遴選：自 113 年 4 月 29 日起至 113 年 9 月 21 日止由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邀請專家學者與社會賢達成立遴選委員會，以各縣市遴選出之教師為對象，依據訪視指標，實地訪視調查，遴選出各組全國得獎教師。

拾、評選標準：任教滿三年，與同事、家長、學生互動良好，主動研究創新教材、教法，提升學習興趣，引領學生學習，與學生教學相長，並能帶動同事共同成長(詳如附件五)。

拾壹、得獎名額：

一、本縣遴選：

(一) SUPER 教師獎~首獎：分高中職、國中、國小、幼兒園四組，各組評審共同決議遴選出 SUPER 教師獎每組 1 名。

(二) 評審團特別獎：由各組評審團提出之建議名單，授權主辦單位決議視該屆參選人特色選出 1-2 名。

(三) Special 教師獎：視參選人數及參選狀況，由各組評審共同決議遴選出每組 1 人。

(四) 公布時程：得獎名單於 113 年 5 月底前，公佈於彰化縣教師會及彰化縣教師職業工會網站，得獎者另以信函通知。

(五) 上述獎項及名稱，若有組別參選人數不足額時，可由主辦單位決議，各組相互留用。

二、全國遴選：本縣首獎得獎者薦送至全國教師會參加遴選，選出全國 SUPER 教師獎各組一名，全國教師會評審團決議視該屆參選人特色，另設「評審團特別獎」1 至 2 名，於全國頒獎典禮當場揭曉。

拾貳、獎勵方式

一、本縣獎勵：

(一) SUPER 教師獎~首獎：

1、每人可獲獎盃一座、獎狀一幀，並薦送參加全國 SUPER 教師獎遴選。

2、每位 SUPER 教師獎得獎者，頒發禮券 5000 元整。

3、獲獎教師由本會提供敘獎名單，建請縣府依規定從優敘獎。

(二) 評審團特別獎：

1、每人可獲獎盃一座、獎狀一幀。

2、每位評審團特別獎得獎者，頒發禮券 4000 元整。

3、獲獎教師由本會提供敘獎名單，建請縣府依規定從優敘獎。

(三) SPECIAL 教師獎

1、每人可獲獎盃一座、獎狀一幀。

2、每位 SPECIAL 教師獎得獎者，頒發禮券 2500 元整。

3、獲獎教師由本會提供敘獎名單，建請縣府依規定從優敘獎。

(四) 彰化縣教師會將於教師節前，擇日邀請得獎教師全體出席頒獎典禮，並邀請重要貴賓擔任頒獎人。得獎人若未能親自出席頒獎典禮領獎，得委託代理人；但得獎人若未委託代理人出席頒獎典禮領獎，視同放棄獎金及獎盃。

二、全國獎勵：

(一) 縣市各組 SUPER 教師獎~首獎得獎者：每名獎金一萬元整、獎盃一座、獎狀一幀。

(二) 全國 SUPER 教師獎得獎者：每名獎金伍萬元整，獎盃一座、獎狀一幀。

(三) 評審團特別獎得獎者：每名獎盃一座、獎狀一幀。

(四) 全國教師會將於 928 教師節前，擇日邀請各縣市得獎教師全體出席頒獎典禮，全國得獎教師名單將於典禮中當場揭曉，並邀請重要貴賓擔任頒獎人。得獎人若未能親自出席頒獎典禮領獎，得委託代理人；但得獎人若未委託代理人出席頒獎典禮領獎，視同放棄獎金及獎盃。

拾參、表揚時間與地點：時間與地點另行通知。

拾肆、榮獲各組首獎推薦參加全國決選老師注意事項：需提供得獎感言（300 字）

拾伍、SUPER 教師獎得主應配合義務。

一、配合本會與全國教師會安排之各項採訪（僅限於與本獎項事蹟有關之事項）

二、受邀為本會所辦理教師專業成長之研習講師。

三、接受本會委託之人員或單位之採訪，以出版 SUPER 教師獎相關刊物、書籍。

四、受邀擔任下一屆 SUPER 教師獎頒獎典禮之頒獎人。

- 五、若課務許可，應邀擔任下一屆 SUPER 教師獎評審團委員。
- 六、報名參選之資料授權本會公告供所有會員教師們分享學習。

拾陸、經費

- 一、彰化縣政府專款補助。
- 二、彰化縣教師職業工會年度預算支應。

拾柒、獎勵

- 一、承辦本項活動有功人員，由本會提供敘獎名單，建請縣府依規定從優敘獎。
- 二、本縣擔任本活動之評審人員，由本會提供敘獎名單，建請縣府依規定從優敘獎。
- 三、獲獎教師由本會提供敘獎名單，建請縣府或國立學校依規定從優敘獎。

拾捌、行政支援

- 一、縣府及學校同意給予本會承辦 113 年度 SUPER 教師獎的工作人員及評審公差假整日公費課務排代。
- 二、縣府及學校同意，若評選或頒獎活動遇有例假日，給本會承辦 113 年度 SUPER 教師獎工作人員補休假整日並給予公費課務排代。
- 三、縣府及學校同意給予參加遴選與受訪教師，訪視當日公假及公費課務排代。
- 四、縣府及學校同意給予參加彰化縣教師會與全國教師會 113 年度 SUPER 教師獎頒獎典禮得獎教師及工作人員公差假整日及公費課務排代。

彰化縣 113 年度 SUPER 教師獎

報名繳交資料填寫說明表

	表件	說明	繳交方式
1	附件一「報名表」、 附件二「推薦表」	一、附件一「報名表」必填項目如表所附內容，其餘可自行補充，撰寫格式可自行調整。總頁數請勿超過 31 頁（含 1 頁課表）。 二、若為自我推薦，可不必填寫附件二「推薦表」。	一、無須提供紙本。以電子檔繳交。 二、以 PDF 及 WORD 格式檔案，寄至本會電子信箱： (一)收件者：cta92199@yahoo.com.tw (二)電郵主旨：報名 113 年度 SUPER 教師獎
2	附件三「授權同意書」、 附件四「肖像授權同意書」	請填妥並簽名	一、繳交紙本，以「郵寄掛號」寄至本會： (一)收件人：彰化縣教師會。 (請註明：報名 113 年度 SUPER 教師獎) (二)收件地址：51050 彰化縣員林市永興街 113 號 (三)聯絡電話：04-8382438
3	附件五「遴選指標」	提供參賽者參考	無需繳交
備註： 一、附件一除「(一)基本個人資料」不公開以外，其他部份經報名者填寫附件三「授權同意書」、附件四「肖像授權同意書」，同意本會或全教總選編後，得彙整於文宣、專書或公告於網站上以供不特定人參閱。 二、其餘參選教師平日豐富之教學檔案資料，可於訪視委員到校訪視時另呈現。			

【附件一】

彰化縣 113 年度 SUPER 教師獎

報名表

(一)基本個人資料		
姓名：	性別：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學歷：	專長：	
Email：	聯絡電話/手機：	
現居地址（含郵遞區號）：		
現職(服務單位)：	職稱：	
服務年資： 年	學校電話(分機)：	
學校地址（含郵遞區號）：		
曾參加或現在仍參加之校外社團或組織：		
(二)工作經歷		
任教學校	起迄時間	任教科目
1.		
2.		
3.		
(三)曾獲獎項、著作發明		
可條列或簡要說明曾獲獎項、著作發明……等。		
(四)教師自我簡介		
1. 自我介紹：(如：成長經歷、求學經驗、工作選擇、生涯規劃等)		
2. 學校介紹：		
3. 班級介紹：(若為科任或專任老師，可就任教班級做共同介紹)		
4. 教育理念：		
5. 教學風格：		
6. 教學心得：		
7. 生涯規劃：		

(五)教學成果、作品

(建議類別如下)

1. 班級經營：
2. 領域教學：
3. 科目教學：
4. 單元教學：
5. 活動教學：
6. 學生輔導：
7. 協同教學：
8. 其 他：

(六)參賽者照片

1. 請提供 3~5 張照片電子檔。(須：含大頭照、與學生合影照、教學現場照 (600K 以上 JPG 檔)。
2. 檢附肖像權授權同意書(如附件三)。

(七)本學年度課表

1. 請檢附本學年度課表。

【附件二】

彰化縣 113 年度 SUPER 教師獎

推薦表

(一)推薦人姓名：(若為團體推薦，請填寫代表人姓名。例如：學校教師會理事長)
(二)推薦人職稱： (可為學校教師會理事長、學校工會分 / 支會會長、校長、主任、學校教師、學校家長會會長、班級家長代表……等。)
(三)推薦人連絡電話/手機：
(四)推薦人聯絡地址：
(五)推薦程序： (若為團體推薦，請簡介推薦程序。例如：經學校教師會理事會通過推薦、學校工會分 / 支會會長經全校教師工會分 / 支會會員票選……等。)
(六)推薦理由： 1. 2. 3.

【附件三】

彰化縣 113 年度 SUPER 教師獎

授權同意書

本人 _____(參賽者)同意遵守 113 年度全國 SUPER 教師獎活動計劃之各項規定，保證提供之報名資料係真實無誤，其教學成果與作品係為本人所創作。若本人榮獲 113 年度縣市 SUPER 教師獎或全國 SUPER 教師獎，所填寫之報名相關資料表除「基本個人資料」不得公開外。其餘資料同意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及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擁有專屬無償使用權，得公開展示、重製、編輯、推廣、公布、發行、網路公開傳輸、且在非營利、合於教育目的的情況下，得與其他單位合作利用或授權不特定人使用。

本人為參加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 113 年度 SUPER 教師獎活動，擔保報名表所填寫之內容合法和有效存在，未侵害或抄襲他人之著作。報名資料若有違反智慧財產權之情事，願被取消資格，並交回所有獎項；如有不實而涉及違法，本報名者願負擔一切法律責任，並賠償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所受之損害。

立同意書人簽章：

身分證字號：

電話：

住址：

中 華 年 國 年 月 日

【附件四】

彰化縣 113 年度 SUPER 教師獎

肖像授權同意書

本人 _____ (參賽者) 同意並授權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及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無償拍攝、處理、利用 (包括但不限於公開展示、著作中使用) 本人之肖像，並對於照片或影像中有關第三人之肖像取得概括之授權，且同意以非營利之用途於上開範圍內合理使用。

立同意書人簽章：

身分證字號：

電 話：

住 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五】

彰化縣 113 年度 SUPER 教師獎

遴選指標

Strategic 超策略

- 一、有前瞻性的教學理念，能具體落實於教學過程，且可以達成教學目標。
- 二、擅長統整不同學科領域，豐富並創新教學內容，足以啟發學生智慧。
- 三、教學方式活潑多元，能誘發學生的學習動機與參與熱情。
- 四、善於營造學習情境，引導學生探究、思考。

Unique 超獨特

- 一、秉持教學相長的認知，建立親、師、生學習共同體的理念。
- 二、研發適性化教材，提升學生學習效能。
- 三、創新教學方法，發展多元化評量。
- 四、啟發學生獨立思考習慣，培養知識探究能力。

Passionate 超熱情

- 一、熱愛教學，能享受教學樂趣。
- 二、面對困難，勇於克服，堅守理想，永不退卻。
- 三、激勵學生熱愛生命，尊重自然，導引學生生命正向發展。
- 四、積極與家長互動，願意跟同儕分享，具備服務熱誠因而具有良好人際關係。

Effective 超效能

- 一、能啟發學生求知慾，延伸學習效果，培養學生自主學習與終身學習能力。
- 二、落實班級經營，形塑班級典範。
- 三、能帶動同儕專業成長，正面影響教學品質，共同建立優質校園文化。
- 四、有效經營教學資源，增強學習效果，帶動親師成長。

Responsive 超感應

- 一、傾聽學生心聲，尊重個別差異。
- 二、重視教學歷程，小則呼應生活節奏，大則符應時代趨勢。
- 三、與家長建立伙伴關係，親、師、生共學共勉，協助孩子健康成長。
- 四、關心教育議題、社會脈動，積極參與公共事務，帶動社區發展。